

唐山玉清观道学文化丛书

董沛文 / 主编

参同集注

——万古丹经王《周易参同契》注解

东汉 魏伯阳◎等著

周全彬 盛克琦◎编校

【第三册】

宗教文化出版社

董沛文 / 主编

参同集注

—— 万古丹经王《周易参同契》注解集

东汉 魏伯阳◎等著

周全彬 盛克琦◎编校

【第三

宗教文化出版社

目 录

第二十卷 周易参同契脉望	清·陶素躬(1051)
点校说明	(1051)
《道言五种》批注叙	民国·玉溪子(1052)
《参同》《悟真》注序	清·仇兆鳌(1052)
《参同》《悟真》注自序	(1053)
读《参同契》杂义	(1055)
上卷	(1061)
上篇	(1061)
中卷	(1088)
中篇	(1088)
下卷	(1110)
下篇	(1110)
鼎器歌	(1115)
参同契金丹图说	(1120)
河图作丹图说	(1120)
洛书作丹图说	(1121)
先天八卦图说	(1122)
后天八卦图说	(1123)
呕轮吐萌图说	(1124)
含元播精图说	(1125)
十二卦律图说	(1126)
六十卦用图说	(1126)
药火万殊一本图说	(1127)

斗建子午将指图说 (1128)

静照图说 (1129)

附录:

陶式玉传 清·《绍兴府志》(1130)

第二十一卷 古本周易参同契集注 清·仇兆鳌(1131)

点校说明 (1131)

集注姓氏 (1136)

陆长庚《参同》、《悟真》总论 明·陆西星(1137)

彭氏《周易参同契通真义》序 五代·彭晓(1137)

《周易参同契集注》序 (1139)

《周易参同契集注》例言二十一条 (1140)

《古本周易参同契集注》卷上 (1145)

四言经文 (1145)

魏真人自序 (1146)

乾坤坎离章 (1148)

君臣御政章 (1151)

发号施令章 (1153)

坎离戊己章 (1156)

晦朔合符章 (1159)

卦律终始章 (1162)

性命根宗章 (1170)

养己守母章 (1175)

日月含吐章 (1180)

流珠金华章 (1182)

三五至精章 (1183)

四象归土章 (1185)

阴阳反覆章 (1186)

以类相况章 (1188)

父母滋稟章 (1189)

姤女黄芽章 (1190)

牝牡相须章	(1192)
后序孔窍章	(1193)
《古本周易参同契集注》下卷	(1195)
五言传文	(1195)
徐从事《传》文序	(1196)
牝牡四卦章	(1197)
乾坤二用章	(1201)
日月神化章	(1202)
发号顺时章	(1204)
朔受震符章	(1205)
药生象月章	(1209)
八卦列曜章	(1212)
上下有无章	(1213)
二八弦气章	(1216)
金火含受章	(1217)
三性会合章	(1218)
金水铢两章	(1220)
水火情性章	(1224)
二气感化章	(1226)
关键三宝章	(1227)
同类伏食章	(1230)
背道迷真章	(1232)
三圣制作章	(1234)
三相类序	(1236)
大丹赋	(1237)
鼎器歌	(1243)
《参同契》附录：	
张紫阳真人《读参同契》文	宋·张伯端(1247)
萧元瑞《读〈参同契〉作》	元·萧廷芝(1248)
《参同契集注》后跋	清·洪熙揆(1250)

玄妙观碑记	(1251)
附:观中题咏	(1251)
附:轶事二条	(1252)
周身六关三脉图	(1253)
十二雷门测候图	(1254)
河图三五之数	(1255)
洛书四象之图	(1255)
先天八卦对待图	(1256)
后天八卦流行图	(1257)
一月六候图	(1258)
六候纳甲图	(1259)
十二月卦律图	(1260)
六十卦火候图	(1261)
淳于氏《三相类》图	(1262)
《三相类·图说》辨疑	(1263)
太极顺生图	(1265)
丹道逆生图	(1265)
二十八宿玄沟图	(1266)
斗建月将天罡图	(1267)
附录:	
一、《古本周易参同契》三卷	清·龚易图(1269)
二、《古本周易参同契集注》	《续修四库全书总目》(1270)
三、石印本《参同契集注》序	缪咏仁(1271)
四、仇兆鳌先生年表	周全彬(1272)
第二十二卷 参同契章句	清·李光地(1286)
点校说明	(1286)
《参同契章句》引	(1288)
《参同契》上	(1288)
《参同契》中	(1291)
《参同契》下	(1293)

《参同契》后语	(1295)
炉火说	(1296)
炉火后语	(1297)
参同契序	(1297)
《三相类》上	(1298)
《三相类》中	(1300)
《三相类》下	(1302)
《三相类》后语	(1305)
炉火说	(1307)
炉火后语	(1308)
三相类叙	(1308)
附录:	
一、《参同契注》旧序	(1309)
二、鼎符	(1310)
上篇	(1310)
中篇	(1311)
下篇	(1311)
后语	(1312)
炉火	(1313)
炉火后语	(1313)
三、《参同契章句》一卷	清·《四库全书总目》(1313)
四、《参同契章句》一卷	清·周中孚(1314)
第二十三卷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	清·袁仁林(1315)
点校说明	(1315)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自序	(1316)
朱子《考异·前序》	宋·朱熹(1316)
《考异·后序》	朱熹(1316)
明杨升庵慎《古文参同契·序》	明·杨慎(1317)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一	东汉·魏伯阳(1318)
上篇	(1318)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二	(1346)
中篇	(1346)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三	(1366)
下篇	(1366)
后序	魏伯阳(1380)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四	(1383)
《笺注》上篇	东汉·徐景休(1383)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五	(1396)
《笺注》中篇	(1396)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六	(1401)
《笺注》下篇	(1401)
后序	徐景休(1413)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七	(1413)
三相类上篇	东汉·淳于叔通(1413)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卷八	(1418)
三相类下篇	(1418)
鼎器歌	(1418)
后序	淳于叔通(1422)
《古文周易参同契注》跋	清·王德修(1423)
附录:	
一、袁仁林传	清·《三原县志》(1424)
二、古文周易参同契注八卷	清·《四库全书总目》(1424)
第二十四卷 读《参同契》	清·汪绂(1425)
点校说明	(1425)
序	清·陈瑀(1426)
读《参同契》卷之一	(1426)
读《参同契》卷之二	(1439)
三相类	(1443)
读《参同契》卷之三	(1450)
序	(1459)

附录:

汪绂传 《清史稿》(1461)

第二十五卷 周易参同契正义 清·董德宁(1463)

点校说明 (1463)

《周易参同契正义》序 清·徐立纯(1464)

序 清·平圣台(1465)

《周易参同契正义》自序 (1465)

《周易参同契正义》凡例 (1467)

《周易参同契正义》卷上 (1469)

上篇 (1469)

乾坤者易之门户第一章 (1469)

天地设位第二章 (1473)

易者象也第三章 (1475)

圣人不虚生第四章 (1477)

八卦布列曜第五章 (1481)

内以养己第六章 (1487)

知白守黑第七章 (1490)

是非历脏法第八章 (1495)

《火记》不虚作第九章 (1496)

金入于猛火第十章 (1498)

子午数合三第十一章 (1501)

胡粉投火中第十二章 (1504)

世间多学士第十三章 (1505)

若夫至圣第十四章 (1506)

以金为隄防第十五章 (1509)

推演五行数第十六章 (1512)

《周易参同契正义》卷中 (1515)

中篇 (1515)

乾刚坤柔第一章 (1515)

君子居其室第二章 (1518)

晦朔之间第三章	(1523)
朔旦为复第四章	(1527)
将欲养性第五章	(1532)
阳燧以取火第六章	(1536)
太阳流珠第七章	(1540)
不得其理第八章	(1543)
河上姤女第九章	(1544)
坎男为月第十章	(1546)
丹砂木精第十一章	(1548)
关关雉鸣第十二章	(1551)
《周易参同契正义》卷下	(1552)
下篇	(1552)
惟昔圣贤第一章	(1552)
法象莫大乎天地第二章	(1553)
升熬于甄山第三章	(1555)
自然之所为第四章	(1558)
圆三五第五章	(1559)
参同契章第六章	(1562)
会稽鄙夫第七章	(1564)
辞隐而道大第八章	(1567)

第二十卷

周易参同契脉望

清 会稽陶素耜存存子 述

点校说明

1.《周易参同契脉望》三卷，清陶素耜注。陶素耜（1645—1722），原名式玉，字尚白，号存斋，又号存存子、玄真子、通微道人等。陶氏《参同契脉望》一书，系集诸家之注解，钩玄提要，熔以师传口诀于注中，铸成本篇，文笔隽永，迥异常流，故式玉亦自云：“观余注，则还丹可求而服也。”

2. 式玉丹法虽主人元阴阳，但颇重视清修玄关之功，与其所承受的《金丹真传》一派稍见异同。其丹法理论受陈上阳、陆潜虚影响最大，同时明代李文烛《参同契句解》乾鼎代坤母之秘言，也为《脉望》所重视。

3. 本篇以《藏外道书》第10册影印清道光二十七年丁未（1847）刊本为底本，校本有二：一、有嘉庆庚申年（1810）瀛经堂镌，题名甬上仇沧柱辑《道言内外五种秘录》本，简称“瀛经堂本”。底本原批脱落处，均据校本补入。二、民国十九年（1930）翼化堂重刊玉溪子《增批道言五种》，简称玉溪本。玉溪子之增批文字，一并录入，简称“顶批”。《脉望》图说部分据校本移置于卷末。后附《绍兴府志》之“陶式玉传”一篇，可略见式玉之事迹。

周易参同契脉望

会稽陶素耜存存子述

古汉初玉溪子加批

《道言五种》批注叙

《道言五种》，首《参同》而次《悟真》者何？以《参同》为丹经之祖，《悟真》发《参同》之义也。《参同》、《悟真》理已备矣，而又次乎《大要》、《就正篇》者何？以《参同》奥雅，《悟真》约微，故取《大要》之简明、《就正》之直捷也。而篇终又次以《承志录》者何？以内药还同外药，内通外亦须通。若只知内而不知外，将何以了易而成己济世、济世而成物乎？此则存存子所必注集五种之意也。夫内外之丹本仙道，魏翁作《契》而曰《周易参同》者何？盖《大易》作之于伏羲，画八卦而重为八八，为内外大丹之鼻祖，有黄帝演之曰《金碧》，太上演之曰《道德》，文、周、孔子演之曰《周易》。而独与三圣之易同契者，以《周易》之言炼己筑基、进火退符、合丹温养，事至详且悉，循序可行，故曰同契也。魏、张仙翁只就卦象以立言，陶氏注则集众论以作解，而于《周易》经文则不可同契者。盖易道时未当兴，故只识其表而达其里，道其粗而未道其精也。

鄙人幼承庭训，长读父书，颇知易道即丹道，真有若合符节者，不过命词有异耳。故敬为批揭于其上，原与志参观焉。若欲得其所以同契之详实，须参看《周易辨真自训详解》而后可。

岿岁在旃蒙单阏月在围阳上澣穀旦古汉初玉溪子叙于果山之隐仙洞。

《参同》《悟真》注序

自昔童穉时，雅志玄门之学，既而咿唔咕哔，驰骤名场者，忽数十

年。初愿未酬，每访方外人，大抵导引规中诸法耳。作辍行之，讫无成效。乙丑后，匏系金台，广搜秘要，始读《参同》、《悟真》，乃知返魂延命，果有别传心法，而不独在闭目枯坐，作槁木死灰状也。乙亥归里，重晤陶存存先生，证以心得，先生亦悔^①往时蒲团静摄，不足了生死大事，爰取《道德》、《南华》及《参》、《悟》诸书，闭门讨论。复虚心延访，得孙教鸾真人嫡派，遂注《参同》、《悟真》，博采诸家，而折衷己意，晦者阐之使明，缺者补之使完，凡药物火候、结丹脱胎，口所不能尽吐者，皆隐跃逗露于行墨之间，俾潜心好道之士，流览玩索，知真詮毕萃于斯编矣。昔朱子学贯天人，而于《参同》一书，尚未多解，盖不得其密谛心传，而概求之儒理，亦焉能启钥而抽关耶？

余交存存于越水吴山、燕台风阙间，已三十余载。及近来还甬，而先生亦笑傲林泉，有超然世外之想。每著书立说，思嘉惠后人。其最有关于性命精微者，内外丹法，各有成书。余粗心浮慕，岂能尽窥此中堂奥？倘得结庐静地，晨夕从游，终期策励竿头，一遂人元素志耳。昔春秋陆通住世七百余年，西汉孔安国长生四百余岁，皆儒门而通于道术者，凿然可据也。然则此书垂世悠远，夫岂同于燕齐迂外之说乎哉？

康熙四十年腊月望日甬江年家同学弟仇兆鳌顿首拜题

仇知几先生兆鳌，字沧柱，鄞人也。少从黄宗羲讲切性命之学，为诸生，有盛名，官吏部右侍郎，即引疾归，与会稽陶存存研究修养秘旨。久之，松颜鹤貌，照耀山林。盖浩然有得者也。所著有《四书说约》、《杜诗详解》及黄、老诸书行世。^②

《参同》《悟真》注自序

柱史之《道德》，漆园之《南华》，金丹之祖也。卷舒变化，云龙天鬼，属辞比事，兼综条贯。曲士之守边见者，法眼不具，鲜不谓侮圣而畔

① 悔，玉溪本作“云”。按：虽玉溪本一字之变动，但文义也随之变动，读者须于此处留意。

② 按：此段仇兆鳌略传据玉溪本录入。按：此段仇传，亦出于清李涵虚编订之《张三丰先生全集》一书。

道矣。东汉魏伯阳，祖述《周易》，作《参同契》三篇，鼎器、药物、火候，悉取卦象为证，发明妙微重玄^①、缘督守中之秘，而《道德》、《南华》之旨，乃大显于世。万古丹经王，非虚语也。宋张伯端感青城丈人授诀，歌咏金丹药物火候、交会吉凶之理，凡九十九首，名《悟真篇》，而《参同》推情合性之旨益畅。千载而后，幸有同心。是《参同》、《悟真》者，《道德》之微言，《南华》之谛义，性命之极致，三教之真诠也。《道德》、《南华》，其说以无为常，以自然为应，以天行为动，绝圣弃智，归于婴儿，忘言绝虑，和以天倪，读者尚未知其为金丹之书也。自有《参同》、《悟真》，而金丹之道乃大著。气精交感，道归自然，魂魄相拘，行分前后，慎御政之首，转生杀之机，为之而主之以无为，有作而还归于无作。《参》、《悟》二书，固即老庄食母、守母，有情、有信之旨也。注《参同》者，始于彭晓、朱晦翁，而集成于俞琰，皆互有短长，惟陈致虚、陆西星、李文烛为最；《悟真》则翁、陆、陈三注外，亦互有瑕瑜，惟陆西星为醇耳。

余童年即爱读二^②书，义理幽深，未得旨趣。今者感师面命，事理豁然，而知有情、有信二语，足以尽《参》、《悟》之蕴矣。情者，静之动也；信者，动之符也。信之一字，千圣万真，同此一诀。余注《参同》并集注《悟真》，非欲与前贤参订异同，正以义理遥深，思补前贤所未发，以微窥作者之意，或不至侮圣而畔道也。

已夫，以道之浩博，而不可终究也。坐一室而睹容光，与登日而眺沧溟，其耳目之所届，瞻听之所及，远近大小，必有殊矣。又况有绝云气，御飞龙，骑日月以出六极之外，而游无何有之乡者，其相去何如耶？余特睹容光者耳，见眺沧溟者而眊然丧矣。夫安知不有负青天、挟倒景而神游于无穷者之至吾前也。尧舜陶铸于糠粃，孔子复往于兀骀，余其敢以小知自安乎？倘有见《参同》、《悟真》，而谓非性命之极致、三教之

① 重玄，瀛经堂本作“同玄”，玉溪本作“同位”，考《道德经》“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微”，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之意，当从瀛经堂本之“同玄”。

② 二，玉溪本作“三”，按：陶自序乃指《参同契》、《悟真篇》而言，故当为二书，非三书，玉溪本误。

真诠,不足发明《道德》、《南华》之蕴,则真侮圣而畔道。其无与乎文章之观,无以与乎钟鼓之声也,犹之形骸之聋瞽矣。

康熙庚辰中秋日清淨心居士陶素耜题于妙莲斋

陶存存先生素耜,原名式玉,会稽人也,游越水吴山,燕台金閼^①,其才华益盛,登康熙近上^②即退处山林,往来霍僮洞天,遇方外至人,传以修养秘法,遂焚时艺之文,作此《道言五种》集注,及丹家杂义,招后学。仇知几称其笑傲林泉,乐天达命,洵知言也。自号清淨心居士,又曰通微道人。^③

读《参同契》杂义

一、《参同》一书,辞韵奥雅,根据古书,皆内景法象隐语,非世儒章句之学也。以卦象言,则曰乾坤,曰坎离,曰震兑,曰复姤;以天道言,则曰天地,曰日月,曰春秋,曰寒暑;以地道言,则曰铅汞,曰河海,曰山泽,曰金砂;以人事言,则曰夫妇,曰男女,曰父母,曰主客;以物理言,则曰龙虎,曰金木,曰水火,曰雌雄。皆喻言也,不过发明一阴一阳之道尔,读者慎勿执着。

顶批云:《契》中一切异名,固是明阴阳,即《周易》之易,亦是发明阴阳,故历书说日月为易象阴阳也。而《周易》中之取象更难枚举,读《周易实事》自知。

二、冠以《周易》者何?是书从河洛先后天卦图及文王大圆图而出者也,其详具《图说》内。先天乾南坤北,后天代以离坎,为乾坤之二用。二用无爻位,故六十卦张布为舆,以运周天火候。以乾坤象鼎器,坎离象药物,不在运轂之内也。六十卦用,喻阳火阴符,初一始于屯蒙,三十日终于既未,取《杂卦传》卦画,一正一反,以象火符一阳一阴之义,此即文王序卦意也,故云《周易》。参者,三也;同者,合也;契者,符

① 金閼,《张三丰全集·隐鉴》作“金阙”。

② 近上,《张三丰全集·隐鉴》作“进士”,“近上”疑误。

③ 按:此段陶存存略传据玉溪本录入。

也。《参同》发明天地媾精、日月殫（音贪）持妙理，后序歌叙大易一条，正作《契》之本旨。推而广之，养性服食，罗列三条，而异名同出，故曰《三相类》。《参同》实包举三元大道也。有谓《契》与大易、黄老为三相类者，愚未敢以为然。夫三元皆黄老之道，大易一条，正指人元之道；三条当以养性为言，不宜摘黄老二字作主；三条配以地元服食，而三元乃全。皆从真阴真阳，二气感应而得。其精实切近，而与吾人最亲者，莫要于人元。

顶批云：日月为易，日月即坎离，坎离交则为乾坤。此乾坤坎离，药物鼎器之喻。○六十卦象喻火符者，此魏翁借以明一月中阴阳之义。若文王之序卦，乃行功之次序也。读者勿执《契》言疑之，知《易》时，自了然矣。

三、是书流传既久，缮写讹错，简编不无重复淆乱之弊。明嘉靖时，杨升庵、杜一诚二本，直分四言为经，五言为景休笺注，杂言为叔通补遗。王九灵遂将五言分隶四言之下，以上篇为御政，中篇为养性，下篇为服食，更属牵强。《列仙传》谓魏伯阳作《参同契》三卷，不言景休、叔通共作。稚川仙翁历年未远，必非谬语。况后序一云：今更撰录，补塞遗脱。一云：故复作此，名《三相类》。其为魏公自撰，明甚。余注悉遵旧文，不敢更置。

四、注《参同契》者甚多，辩论精详，校正明确，莫如俞琰《发挥》一书。但俞不知金丹大药，一切讲归清静，外此皆斥为旁门。小知自恃，误人亦正不浅。自上阳泄漏于前，潜虚详阐于后，深造实诣，二注并传，庶几暗室之巨灯，迷津之宝筏。此外李晦卿亦大有发明处。只是药物虽陈，火候未讲，大旨已备，关渡未明，后学无从下手。余不自揣，辄将师授，悉心吐露。非敢炫奇于古人，聊述所闻待来者。

顶批云：上阳、潜虚之注，亦多发明，当与此注参看更佳。

五、魏公祖述《周易》作《契》，借易卦以发明丹道，点破重玄，见金丹与易道有合，非谓金丹必藉于卦爻也。若执易象以求丹，则丹道反晦。其中细微节次，炼己则于内以养己、性主处内章发之，沐浴则于二月榆落、八月麦生章发之，温养则于春夏据内体、君子居其室章发之。

至于六门大药,则上篇三日出为爽一章,中篇始于东北一章,并发明太阴、少阴五日一候相合之妙。三篇专论金丹大道,并未讲及地元。真一子专论神丹,彭好古杂讲外事,理虽可通,均非的脉,与俞琰专言玉液者,正复相等。

顶批云:魏公作《契》,深知易道即丹道,故名为《周易参同契》,非借卦以发明之也。

六、上篇历叙阴阳造化炼成大丹之旨,中篇细陈金汞还返温养防患之用,下篇备显成丹法象之微,真是次第条列,一步紧一步,意旨原无重复。惟因真铅难得,反反覆覆,拟诸形容,正欲学人洞晓先天一炁也。独火候诀法,不肯明著于文。始于东北一章,略述六门之用,而一月温养之朔弦望晦准之;朔旦为复一章,申明半刻之功,而一年温养之始复终坤准之。要之月即是年,日即是月,年月日时,皆是比喻。虽火候乃上天所秘,非师勿传,余注颇为包括,幸览者细心玩之。

七、仇氏知几子《集注》,事理贯通,深达道妙,而且音韵详确,美不胜收。序文、例言,最得丹道肯綮,余摘取三条,入诸《杂义》中,以公同好。序云:古之真人,知神由中主,而气自外来,故必以神驭气,而保厥长生。夫人之一身,常以元神为主宰,而取坎填离,气始复焉。坎中之水,即阳气也,乘其爻动,而以意招之;离中之火,即阴精也,静极能应,而以意运之。此意从静极而生,即真土也。气精交感,皆是真意所摄。意不专一,其神散而不凝,神不凝聚,则大用现前而失之俄顷。是故安静虚无以养其神也,万乘之主以尊其神也,辰极处正以用其神也,闭塞三宝以敛其神也。神灵则气应,始可从事伏食,而行还返之道。故神为丹君,气为丹母,诚用功纲要也。此论最合紫阳祖神为君,心为主之旨。

八、知几子云:《契》中言金水者,有两种:先天之金水,五千四十八日,金气足而水潮生,所谓天应星,地应潮是也;后天之金水,一月六候,前三候震、兑、乾属金,后三候巽、艮、坤属水,从日光之明晦分出阴阳也。先天之金水,取为丹母,还丹用之;后天之金水,资为炉药,炼己养丹用之。五分水有余,直指先天大药;晦朔合符,专论六候之象,非两弦震兑相当也。愚按:先天大药,李晦卿指晦前朔后,每月之首尾,为铅汞